**（一）内设机构**

**1.警令部**

**岗位职能：**协助局领导组织协调全县公安工作，掌握全县公安工作情况和社会治安情况，收集、分析、反馈各类公安工作信息；协调处理紧急事务；起草并审核重要文件和会议报告，开展公安调研工作；负责接待、机要、文电、文印、档案管理；制定各类处罚突发性事件的预案，协助领导处置各种突发事件；接受群众对公安民警投拆。

**2.政治处**

**岗位职能：**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的思想、组织、文化和纪律作风建设以及警衔日常管理，民警教育、训练；负责局机关的机构编制、人事、劳资、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负责工、青、妇工作等；掌握全县公安政治工作情况，收集、分析、反馈各类政工信息。

**3.网络安全监察大队**

**岗位职能：**负责全县公安机关计算机网络建设和安全应用工作；指导并组织实施公共信息网络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保护、安全监察工作；掌握利用信息、网络违法犯罪动态；对互联网上违法犯罪行为受理核查和侦查取证，配合有关部门核查涉网案件线索、开展侦查、追逃和抓捕工作：利用技术侦察手段侦办各类重大刑事案件；对特定对象、特定目标开展侦控。

**4.控告申诉股**

**岗位职能：**负责全县公安控申工作；处理、查办控申举报案件；接待来信来访；研究全县控告申诉工作动向。

**5.宣传股**

**岗位职能：**负责宣传公安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宣传公安法制、对外宣传以及舆情引导，提高公安工作的透明度，促进公安队伍革命化、正规化建设。

**6.财务装备股**

**岗位职能：**拟定全县公安装备财务建设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被装的计划管理和发放，组织分配装备物资；负责申报、分配、管理公安业务经费和其他专项经费；负责县局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机动车辆管理、内部会议接待住宿安排和警务保障工作。

**7.法制大队**

**岗位职能：**负责案件的法律审核，组织执法监督和考评，制定执法培训计划，开展执法培训和指导。办理全局听证、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国家赔偿等案件。

**8.出入境管理股**

**岗位职能：**负责对持有普遍护照的外国人员、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人员及本县公民出入境管理及其违反出入境管理法律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处国人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合湾地区人员居留、旅行等行政管理工作。

**9.户政股**

**岗位职能：**负责指导全县户籍、居民身份证和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以及对违法青少年的帮教工作；负责全县人口统计工作。

**10.警务督察大队**

**岗位职能：**负责对全县公安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的情况进行监督；制定全县公安督察工作计划；办理上级公安机关督察机构交办的任务。

**11.审计室**

**岗位职能：**依照审计程序实施单位内部审计监督服务，开展财务收支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执法环节审计、绩效审计、基建审计及领导交办的其他审计任务。

**12.国内安全保卫大队**

**岗位职能：**掌握全县政敌、社情动态，负责办理危害国家安全案件，负责对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事件犯罪活动以及反恐怖案件的处置、查办和侦控工作。

**13.经济犯罪侦查大队**

**岗位职能：**掌握全县经济犯罪形势动态，做好经济犯罪调研，研究制订工作对策；严厉打击各类经济犯罪，负责辖区经济犯罪案件侦办工作。

**14.治安管理大队**

**岗位职能：**对全县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公共场所的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各类治安案件，组织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全县内部单位的内部安全保卫，办理治安部门管辖的刑事案件。

**15.刑事警察大队**

**岗位职能：**研究掌握全县刑事犯罪情况，提出打击对策；组织指导全县刑事侦查工作和刑事技术侦查建设，指挥并直接参与处置暴力恐怖案件和重大特大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案件。

**16.交通警察大队**

**岗位职能：**负责全县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以及车辆安全检测、驾驶员管理和证牌发放工作；参与道路建设和交通安全设施规划；负责全县交警队伍的教育培训和管理。

**17.巡逻警察大队**

**岗位职能：**开展巡逻防控，维护社会治安秩序；预防、制止和打击现行违法犯罪行为；先期处置群体性、突发性、暴力性事件，担负特定的巡逻执勤任务；为危难群众提供紧急救助服务；其他应该由公安特警承担的特殊任务。

**18.禁毒大队**

**岗位职能：**掌握全县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动态，研究拟定预防、打击对策；组织、指导、监督对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参与侦查或直接承办侦破重大毒品犯罪案件；指导、监督麻醉药品的安全管理及易制毒化学品管制工作；组织、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组织、指导禁毒宣传和预防教育工作；组织、协调禁种铲毒工作。

**19.预审大队**

**岗位职能：**审查各类刑事案件，确保案件程序合法、证据充分，直至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确保刑事诉讼顺利进行。

**20.看守所**

**岗位职能：**负责对在押犯罪嫌疑人的看守、教育、管理工作。

**21.行政拘留所**

**岗位职能：**负责对全县行政拘留、司法拘留人员的管理教育工作。

**22.有组织犯罪侦查大队**

**岗位职能：**研判分析黑恶势力犯罪规律特点，受理群众电话、信件、网络举报，积极发现、认真核查全县范围内涉黑涉恶线索，承担涉黑涉恶案件的侦办和指导、协调春办案单位涉黑涉恶案件的侦破工作；严肃查处工作充当“保护伞”或直接参与黑恶势力、公职人员：管控涉黑涉恶人员，强化重点场所和特种行业管理，严防滋生黑悉势力：与法制部门研究解决案件侦办中的法律问题；加强情报协作，强化对涉黑涉恶人员的动态管控，发现涉黑涉恶线索：负责承办上级交办涉黑、涉恶案件。

**23.情报指挥中心**

**岗位职能：**掌握全县社会治安情况，收集、分析、反馈和综合处理各类重大敌情社情动态、突发事件、重大案件等情报信息：协助局领导统一指挥、调动各警种进行协同作战；处置各类重大突发案事件；负责县公安局实战指挥平台和综合情报信息平台的工作；规范、指导全县公安机关110报警服务台工作；承担县反恐怖指挥中心工作；承担图像侦查及公安视频监控的维护与管理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24.看护管理大队**

**岗位职能：**负责落实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要求，保障纪检监察机关审查调查工作安全，规范看护队伍的招聘、教育训练和日常管理，执行对审查调查和谈话对象的看护任务，加强看护队伍专业化建设。

**25.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

**岗位职能：**主要负责研判分析食品、药品、环境犯罪规律特点，受理群众电话、信件、网络举报，积极发现、认真核查全县范围内涉食品、药品、环境犯罪线索，承担涉食药环案件的侦办和指导、协调各办案单位涉食药环案件的侦破工作；严肃查处非法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及污染环境的犯罪行为；与法制部门研究解决案件侦办中的法律问题；加强情报协作部门协作，强化对涉食药环犯罪的动态管控；负责承办上级交办涉食药环案件。

**26.森林公安分局**

**岗位职能：**业务上接受夏邑县自然资源局指导，承担森林防火工作，负责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等，查处森林领域其他违法犯罪行为。协同夏邑县自然资源局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